

核酸检验实验室消毒和防污染标准操作规程

一、目的

制定本规程,确保实验室洁净,防止交叉污染,保证制品检验结果准确可靠。

二、适用范围

本规程适用于本企业核酸检验实验室。

三、责任人

实验员、化验员。

四、操作规程

(一) 试验前的准备

- 1、根据待检样品检查相应设备,提前一天准备检验试验需要的试剂和耗材。
- 2、缓冲间要准备好专用工作服,实验室里要准备好一次性口罩、无菌手套、带有滤芯的专用吸头、含有 10%的 84 消毒液(浓度为 6g/L)的废液杯和废液桶、卫生纸等。
- 3、进行检验试验前 30 分钟,实验室的墙面、地面用浸泡了 5%的 84 消毒液(浓度为 3g/L)的抹布或拖布擦拭清洁,实验室的台面用 75%的酒精擦拭清洁。
- 4、进行检验试验前 30 分钟,开启生物安全柜紫外灯照射。

(二) 试验过程

- 1、操作前佩戴一次性口罩、手套,穿专用工作服。手套和生物安全柜内喷洒**核酸祛除剂**(编号 NAED25/50 见产品目录,说明书见“核酸祛除剂说明书”)。
- 2、装有移液器吸头的吸头盒必须保持关闭状态,**绝对避免**吸完阳性对照的吸头经过打开的吸头盒。
- 3、最先加阴性对照,并盖上盖子,然后加 PCR 待检核酸,**最后加阳性对照**,必要时设置试验后阴性对照,以验证实验操作假阳性。
- 4、整个操作过程都要戴手套进行,一旦发现有污染风险必须更换手套,并喷洒核酸祛除剂。
- 5、操作过程中的废吸头、废弃物品、被污染物品集中装于带有 10% 84 消毒液的废液缸内,且物品要浸泡于液体中。

(三) 试验结束后的处理

- 1、试验结束后,将所有用 10% 84 消毒液处理过的废吸头、废弃物品、被污染物品、扩增结束的 PCR 管等集中装于密封塑料袋内密封,外表喷洒 10% 84 消毒液,传出实验室。实验室外将废物和废液分别处理。
- 2、生物安全柜操作结束后使用核酸祛除剂进行全面擦拭,不得遗漏每个角落,通风运行 10 分钟以抽出污染气溶胶,然后柜内开启紫外灯照射 30 分钟,每次实验结束清洁一次。
- 3、实验室内墙面、地面使用 10% 84 消毒液进行擦拭,每天工作结束清洁一次。
- 4、实验室内耗材和仪器未经处理不得移出。

5、专用工作服不得随便穿出实验室，且每周将工作服浸泡 2%的 84 消毒液并清洗一次。